

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5】18号

采购人：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河南广电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五章 评审程序	71
第六章 签订合同	7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采购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9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5】18号
采购编号：西财招标-2025-27
2. 项目名称：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采购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4550000.00元
最高限价：3964425.2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1	西政采招【2025】18号A	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采购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4550000.00	3964425.20	否

5. 采购需求：（具体技术参数详见招标需求）
- 5.1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1个包
- 5.2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县级应急广播平台、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4G多模收扩机、IP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音柱发布终端，要求为同一品牌或同一制造商。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应急广播服务器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5年8月18日至 2025年8月22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3、方式：网上下载
-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时间：2025年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厅

五、投标文件开启

- 1、时间：2025年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厅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河南省西平县解放路与棠溪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杨志磊

联系方式：17739678793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广电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五路2号

联系人：周凌峰

联系方式：0371-6588784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 人：周凌峰

联系方式：0371-6588784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采购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西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3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5】18号 1.4 采购编号：西财招标-2025-27
2	合格投标人：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样品要求：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样品。
6	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MD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zmdggzy.gov.cn:8820/TPBidder ）上传完成。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程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www.zmdggzy.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签到、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签到、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 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9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0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人。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

13	采购资金来源：中央补助资金
14	交货期：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付款方式：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60日历天。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	签字盖章要求： (1) 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CA印章。 (3)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 (4) 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后以图片的形式扫描上传。
17	评标方式： 网络电子评标（电子评标过程中当出现突发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且短时间内无法修复时，经监督部门同意，延迟评标。） ☐ 远程网络电子评标
18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 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 请向采购人提出。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9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0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满足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节能环保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21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u>工业</u> 。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4550000.00元。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资格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附件）

承诺函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期需在本项

目发布公告日期后；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4.1项提供资格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四章“九、资格证明文件”9.1资格承诺声明函)，无需提交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挑选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项所需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11.1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投标邀请

12.2 投标人须知

12.3 采购需求

12.4 投标文件格式

12.5 评审程序

12.6 签订合同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驻马店市公共交易电子系统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招标文件公示期间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3 投标函

16.4 开标一览表

16.5 投标报价明细表

16.6 供货范围清单

16.7 技术响应表

16.8 商务响应表

16.9 资格证明文件

16.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6.11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16.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无可不写）

16.13 技术方案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5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8.7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产品，还应填报投标产品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为便于评标，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采

购人有权按照投标人的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报价签订采购政府采购合同的权利。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和顺序编制、上传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未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0.4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

2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如网上上传的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2.2

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需在投标人业务系统的资格审查材料中提交资格审查和业绩信誉核验所需证件（证明）扫描件。

22.3

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开标

24. 开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招标文件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4.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投标文件的。

24.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4.4 一个投标人不只提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二章4. 投标人应提

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

实质性偏离是指：

-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 (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
- (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4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26.5.5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投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投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投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30.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可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或中标投标人）：

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候选人。

31.4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32.1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

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投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九、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5.5

根据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满足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5.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5.7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5.8

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35.9

节能环保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编制总则

1. 本项目采购旨在满足西平县文化广电旅游局的相关需求，规范采购流程。本章明确采购的核心内容，包括技术规格、服务标准、验收要求等，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文中“▲”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将导致响应无效；文中“★”项为评分项，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评审程序》的具体规定。
2. 本项目采购范围涵盖项目相关设备、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相关配套服务。供应商须对整体内容响应，不得拆分或选择性应答。
3. 本项目信息化产品（包括软件和硬件）须满足安全可靠评测要求。

二、技术要求

1、建设清单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县级应急广播平台				
1	信息接入模块	1	套	县级应急广播分布式IP广播通信服务系统平台
2	制作播发和调度控制模块	1	套	
3	分发传输模块	1	套	
4	资源管理模块	1	套	
5	分析评估模块	1	套	
6	运维管理模块	1	套	
7	GIS地图模块	1	套	
8	大喇叭管控模块	1	套	
9	大屏可视化模块	1	套	
10	信息安全服务模块	1	套	
11	应急广播播发APP模块	1	套	
12	可视广播模块	1	套	
13	县级应急广播适配器	1	台	
14	应急广播服务器	2	台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该设备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

				之有效兼容。
15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	1	台	
16	监听音箱	1	台	
17	PC采播终端	1	台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该设备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18	北斗时钟授时服务器	1	台	
19	二级等保设备（防火墙等）	1	套	
20	安全服务专用设备	1	台	
21	核心交换机	1	台	
22	调音台	1	台	
23	音频编码器	1	台	
24	播控台	1	组	
25	设备机柜	1	台	
26	网络接入（固定IP地址）	1	批	
27	系统集成	1	套	
二、县委视频会议室及县直5部门前置分控指挥/管控平台（6套）				
1	应急广播信息前置管控系统	6	套	
2	应急广播播控终端	6	台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该设备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3	硬件专用数字密码器	6	个	
4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	6	台	
5	交换机	6	台	
6	监听音箱	6	台	
7	应急广播监控终端	1	台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

				行报价；该设备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8	系统集成费	6	套	
三、传输覆盖				
3.1调频覆盖				
1	调频广播应急广播适配器	1	项	
2	音频切换器	1	台	
3	调频激励器（带RDS接口）	1	台	
4	3KW调频发射机	1	台	
5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项	
3.2有线数字广播覆盖				
1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1	项	
2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项	
3.3地面数字广播覆盖				
1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1	项	
2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项	
四、乡镇分控平台				
应急广播乡镇前端及分控指挥/管控平台（20个乡镇/街道）				
1	应急信息发布分控系统	20	套	
2	接入交换机	20	台	
3	应急广播播控终端	20	台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该设备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4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	20	台	
5	IP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	20	台	
6	户外音柱	40	只	
7	数字安全模块	20	块	

8	安装/调试/辅材	20	套	
五、287个行政村播控及自然村广播终端点（包含村级应急广播播控管理、及1148只高音号角）				
1	应急广播APP前置播控授权	287	套	
1	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	574	台	
3	高音号角	1148	台	
4	物联网卡	574	张	
5	数字安全模块	574	块	
6	安装/调试/辅材	574	套	
合计				
六、城区广播利旧及新建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				
1	城区原广播终端系统集成	100	套	
2	数字多模音柱发布终端	50	台	
3	数字安全模块	50	台	
4	物联网卡	50	张	
5	安装/调试/辅材	50	套	
七、其他				
1	传输链路网络租用	1	项	
2	应急广播平台综合系统运行及总平台管控功能应用检测费	1	项	
3	二级等保安全测评费	1	项	

2、软件及设备参数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技术参数
一、县级应急广播平台		
		信息接入系统负责应急信息的综合接入，对应急信息来源单位接入进行身份验证和管理，接收应急信息数据，进行格式和完整性校验，实现对信息的解析和存储，并将播发结果反馈给应急信息来源单位。主要包括应急信息接收、播发结果反馈、接入节点管理等功能。 （1）外部系统对接 根据各应急广播相关系统的不同对接要求，与各系统的接口协议进行适配处理，实现与各系统的对接。 预留对接接口，按照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要求，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进行对接。 （2）应急信息接收

		通过电话和短信接收县、乡镇、村的应急信息发布请求，请求方身份验证通过后，将应急消息保存以进行下一步处理。 能够接收各应急广播相关系统的应急信息和其他数据，将相关数据文件保存在本地。对接收到的数据进行数据解析和数据校验，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将解析后的数据存储在数据库中。并记录应急信息的处理状态，以进行下一步处理。 （3）应急信息审核 对接收到的应急信息进行审核，通过审核的应急信息进行制作播发和调度控制流程。 （4）播发结果反馈 将应急信息的处理结果（包括中间状态和最终结果）反馈到应急信息的来源系统。 （5）应急信息管理 记录应急信息接收以及播发结果反馈的相关日志。按照业务要求，对应急信息进行多维度查询统计。
2	制作播发和调度控制模块	（一）制作播发 1. 文转语功能：支持将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文本内容（汉语）自动转换成语音文件。数量至少达2500字。支持敏感词过滤，敏感词过滤至少支持100个。 2. 音频文件流化功能：支持将接收到的音频文件转化成音频流。 3. 信息审核功能：支持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文本内容、语音文件、外部应急广播音频、指令进行审核、监听。 4. 文件上传：具备根据播发需求、播发策略生成应急广播信息的功能。支持多个文件上传到平台，可自动检测文件的类型，文件大小。 5. 多码率支持：支持多文件广播（单个文件、多个文件音频文件组合广播），同时音频文件广播码率可配置（支持常用编码码率如32、64、96、128、256kbps等），且可进行顺序播放或随机播放。 （二）资源调度功能 1. 调度预案管理：支持调度预案编辑和维护，调度预案支持分级处理。 2. 资源调度功能：支持根据发布需求、调度预案，自动生成资源调度方案，并支持人工修改调度方案。具备调度预案管理，查看所有等待发布、正在发布的应急广播消息状态，以及历史发布的调度预案信息，具备监控应急广播消息传输状态功能。 3. 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生成功能：支持根据资源调度方案，自动生成应急广播消息指令及签名信息。 4. 播发任务监控功能：支持监管当前系统正在进行的应急广播发布任务，并能对当前播出任务下发停止播发指令。 5. 资源监管：可直观查看平台下属范围内各级平台的运行情况，下发的任务的效果评估信息、告警统计实时列表、设备播发列表、历史播发信息。 6. 平台资源动态调度：支持对平台资源（包括：URL、PID等）进行动态调度。有广播任务时动态调度空闲的资源，广播完成后自动及时的释放资源，以供其它广播使用。 7. 调度控制：支持展示事件级别、发布区域等发布需求和资源状况等。系统平台的用户角色分为运维管理员、管理员和操作员，不同的角色具有不同的权限，并根据所属机构进行相应媒资及设备权限的划分。分层分级，支持对用户信息的增、删、查、改、重置密码等管理。 分发传输系统根据资源调度方案，按照发布方式和传输通道的不同，适配生成相应的调度控制数据，通过应急广播传输覆盖网发送到相应的应

		急广播平台、广播电视播出前端、发射台站、接收终端、其他播出系统等。主要包括调度控制数据生成封装、调度控制数据传输、分发传输响应数据接收、分发传输状态监控等功能。 (1) 调度控制数据生成封装 根据制作播发和调度控制系统生成的资源调度方案和分发项目要求，按照发布方式和传输通道的不同，适配生成相应的调度控制数据，形成封装后的调度数据，并保存在本地。包括终端唤醒指令生成、平台联动指令生成、数字签名数据和安全指令生成等。 (2) 调度控制数据传输 将调度控制数据进行分发传输到对应的目标应急广播平台、系统、设备和终端等，能够在传输失败时进行数据重传，并记录数据传输结果日志。 (3) 分发传输响应数据接收 接收包括应急广播平台、系统、设备和终端等数据接收方返回的响应数据，并和之前发送的数据进行对应。 (4) 分发传输状态监控 对所有分发传输状态进行监控，对异常情况进行提示和记录。
4	资源管理模块	1. 资源管理：支持前端/台站适配器、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等资源的增、删、改，资源编码的分配管理。 2. 设备管理：通过平台可查看应急广播适配器正在广播状态、区域逻辑码、音量大小等信息；可查看终端设备信号强度、广播状态、频率等的实时参数（符合《应急广播系统总体技术规范》）；可查看应急广播适配器下可管理的音柱数量；具备资源类型及资源编码设置功能。 3. 设备自动注册：未注册设备连接平台后，应该具备自动上报功能，平台审核信息合法后，可注册到平台。 4. 资源状态获取及显示功能：支持获取前端/台站适配器、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回传的状态数据，并在系统中进行查看。 5. 资源故障报警功能：支持设定前端/台站适配器、大喇叭县乡村适配器、终端的报警值，支持声光报警。 6. GIS 地图：具备安全体系软件、GIS 地图包及开发软件，通过GIS地图展示应急广播终端基本信息、播放信息、地理信息、运行状态等。展示终端设备在区域内的地理位置、显示设备状态信息、所属机构信息、在播内容信息，可通过设备状态、所属机构以及关键字搜索进行筛选展示。在地图上支持对设备进行直接点选或圈选设备进行广播的功能。 7. 多资源兼容：具备管理县级应急广播系统资源的功能，主要包括有线数字电视、地面数字电视、调频RDS广播、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县/乡/村前端、机动应急广播系统、广播/电视/融媒体中心频率频道播出系统、应急广播适配器和应急广播终端信息等。 8. 媒资管理：根据用户需求增加不同分类，然后用户将不同资源放入不同分类下方便管理和查找（例如：农业宣传、道德法制）。
		分析评估系统实现应急广播消息发布效果的分析和评价，对各种途径所采集到的播发结果反馈数据进行综合计算处理，与资源调度方案进行对比分析，按照设定的调度指标要求，利用评估算法评价应急广播消息发布的总体效果，为优化资源调度方案和决定是否启动补发流程提供参考依据。 (1) 评估算法管理 能够根据不同的评估方法和评估标准设定的不同的评估算法。能够进行评估指标管理，针对不同的评估目的，设定相应的评估指标及其权重。能够进行评估标准管理，针对不同评估指标，设定相应评估标准；

		能够进行评估算法管理，对由评估指标、评估标准及指标权重构成的评估算法进行综合管理。 （2）数据综合分析评估 能够依据评估算法，对某次应急信息发布所采集到的反馈数据以及其他相关数据进行计算，得出发布效果评估结果数据；能够对调度方案数据、反馈数据、发布效果评估数据等进行综合查询、比对和统计分析，为调度方案的选择提供依据和参考。 ★（3）效果评估：具备实际播发效果数据收集分析功能，可对应急广播消息的发布覆盖率、发布时效等指标进行评估，形成效果评估报告。对最近下发的任务的完成情况跟时效情况进行评估。可切换折线图，柱状图，可以下载图片等。（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运维管理模块	1. 权限管理功能：支持对用户、角色、权限的分配和管理。 2. 基础数据维护功能：支持组织机构管理、行政区域管理、地址管理。 3. 系统服务管理：支持系统参数配置、终端参数配置的管理。 4. 数据同步管理：支持将本平台的未上传的数据同步到上级平台 5. 录音功能：所有通过应急广播适配器播放的广播（手机语音、手机短信、话筒（IP话筒）、U盘、线路输入、IP(TS)、DTMB/DVB-C、FM接收信号）录音存储，通过平台可随时播放录音。 6. 服务器热备：当一台管理服务器出现故障时，应用可自动连接到其他服务器继续工作，服务器切换不影响广播。 7. 平台告警：具备平台告警功能，告警规则和内容可配置。 8. 运行监控：平台和手机APP可查看实时监控服务器CPU、内存、流量等指标。 9. 综合管理：县级应急广播平台播发记录综合管理功能：演练计划制定及管理功能，并根据计划执行应急演练功能系统运行参数的配置管理功能系统操作人员、角色、权限的配置管理功能。系统操作日志的记录和查询功能：系统数据库的定期备份、手动备份，故障恢复等功能。系统运行状态监控功能，对系统的关键进程、设备和网络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出现故障可及时报警。系统数据库的定期备份、手动备份，故障恢复等功能10. 监控功能：系统运行状态监控功能，对系统的关键进程、设备和网络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出现故障可及时报警。
7	GIS地图模块	1. 在GIS地图上显示终端分布与状态，适配器分布与状态。平台实时巡检设备状态，并在GIS地图上显示。GIS引擎、基础数据、应用及接口开发。
8	大喇叭管控模块	（1）日常广播：具备接收、传送中央、省、地市广播节目或县本地广播节目的功能；具备日常广播节目源管理、运行图编排和播发管理的功能。 （2）语音切播：具备对话筒、电话等播发方式进行管理功能； （3）播发控制：具备通过控制“村村响”系统前端设备，向所管辖区域内大喇叭终端进行广播的功能； （4）设备管理：具备各级大喇叭前端关键设备和终端的型号、编码、安装地点、工作参数等运维信息的管理功能，根据需要可对设备和终端的编码、频率、音量、开关等配置参数进行远程修改； （5）运行监控：具备各级大喇叭前端关键设备和终端运行状态、操作记录等回传信息的接收处理功能。
		（1）主要由效果评估前端系统提供投屏信号，主要内容有人口热分布热力图、地形图、统计数据可视化展示、单一事件覆盖效果、机房监测画面、异地指挥室视频、现场采集视频画面等投屏内容。 （2）GIS地图炫光特效显示区用于展示应急广播消息的传播路径效果，

		在地图上展示应急广播台站定位、台站在线状态、消息接入部门定位、大喇叭乡镇平台的定位、大喇叭乡镇平台的在线状态等。并根据应急广播消息级别用不同颜色显示应急广播消息传播路径、根据预警信息级别改变应急信息源的图标颜色。 (3) 数据可视化展示区用于显示应急广播消息类别统计、级别统计、覆盖概率统计、覆盖面积统计、覆盖人口统计、消息状态统计、发布时效统计等图表信息。
10	信息安全服务模块	1. 具备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证书管理功能，为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建立基于数字证书的信任关系，并生成信任证书申请列表； 2. 具备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信任证书列表分发功能，支持从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获取信任证书列表，并将其分发给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 3. 具备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信任证书分发功能，支持从本级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获取信任证书文件，并将其分发给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 4. 具备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的签名功能，能够对发出的各类信息进行数字签名； 5. 具备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的验证签名功能，能够对接收到的各类信息进行数字签名的验证。
11	应急广播播发APP模块	★1. 手持专用配置终端：支持手持终端，能够扫码安装、配置、拍照、定位功能。（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支持通过扫描设备二维码，实现设备快捷、便捷安装。 3. 支持全区、分区域进行广播功能。（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支持按优先级进行广播功能，支持紧急广播优先。 5. 支持寻呼广播功能，可实现全区、分区进行话筒寻呼广播 6. 支持音频文件广播功能。 7. 支持文本广播功能。 8. 支持对系统内所有广播进行管理，包括启动、中止广播等。 9. 具备通过APP对当前正在广播的任务进行业务监控，通过监听按钮可监听播出内容，可以强行切断当前播出任务。
12	可视广播模块	1. 视频喊话功能：支持在查看视频监控图像的同时点击监控界面可对广播终端进行按片区或点对点喊话，并进行广播终端和监控探头绑定； 2. 视播一体联动功能：可与视频监控系统对接，将摄像头和附近的大喇叭终端进行绑定，点击监控画面即可一键启动应急广播喊话，监控画面侦测到特定的事件时，自动触发应急预案播放预先录制的警示音频； 3. GIS地图视播管理：支持在平台查看监控点位录像视频；支持在地图上显示摄像头和喇叭的安装位置，点击地图上的摄像头可查看监控画面，在地图上对喇叭进行圆形、方形、任意多边形等框选广播控制； 4. 标准协议对接：视频监控适配系统支持对视频源的集中接入；支持通过与视频监控系统进行对接，支持通过RTSP直连摄像头前端。 5. 本地监播联动：支持将本地音频下发至终端，摄像头可通过串口方式连接广播终端，实现断网时也能支持本地监播联动。
		(一) 总体要求 (1) 具备输出音频信号及RDS指令信号，控制终端进行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的功能，输出信号符合GY/T 390-2023《模拟调频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 (2) 具备输出音频信号及DTMB/DVB-

		C指令信号，控制终端进行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的功能，输出信号符合GD/J 087—2018《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和GY/T 393—2023《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 （3）具备输出音频信号及IP指令信号，控制终端进行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的功能，输出信号符合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附录D； （二）功能要求 （1）具备7寸触摸显示屏，支持电容多点触控，可显示在线状态及各主要操作参数，支持操作和查看； （2）可脱离应急广播平台实现对下一级进行本地广播功能（调频要求）； （3）支持U盘（MP3、AAC格式文件）广播、线路广播、话筒广播、电话广播，U盘广播可通过按键选择上下曲； （4）内置监听喇叭，监听音量可调节，具有音频存储功能，音频编码格式为MP3、AAC，采用SSD固态硬盘方式，容量$\geq 256\text{G}$； （5）可设置定时广播（≥ 100个时间段），广播音源可选择话筒广播、U盘、调频接收、线路输入； （6）可在平台中对本设备的工作参数配置； （7）可在平台中对本设备进行领用和回收操作； （8）可在平台中控制本设备的工作状态，可以读取本设备的当前状态； （9）支持优先级判断（应急广播最高优先，紧急广播下级优先；优先顺序：调频、IP、DTMB；同等优先级的，不能打断正常播出）； （10）设备本地优先级模式：话筒广播（紧急）>电话广播>调频>IP>DTMB>DVB-C>话筒广播（日常）>U盘>线路广播； （11）支持一键切换为紧急模式； （12）具有签名、验签功能，签名验签符合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要求； （13）支持模块化设计，IP模块、调频模块、TS模块（输出）和不低于4G通信模块； （14）配置移动通信模块（通话和回传功能）； （15）具备本地播发、上级信号接收播发、平台控制播发功能； （16）在相同优先级的情况下，具备本地多音源切换功能； （17）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18）具有电话（电话接入和短信接收）广播功能，电话广播支持至少256个白名单； （19）具备主动上报功能，适配器能主动通过网络向平台上报短信发布、电话发布的开始和结束状态； （20）具备心跳维持功能，适配器能通过网络向平台发送心跳数据包。 （三）接口要求 （1）具有1路AC220V可控电源输出，输出功率$\geq 1000\text{W}$； （2）具有2路及以上音频输出，接口类型：RCA莲花母座； （3）具有1路及以上线路音频输入接口，RCA莲花母座或BNC； （4）具有话筒输入：具有6.5mm话筒接口； （5）具有网络接口：RJ45，$\geq 100\text{M}$，1个； （6）具有FM输入接口：公制F母座，1路输入内置2分配，配置2个调谐器； （7）具有FM输出接口：公制F母座，输出1路； （8）具有ASI输出接口：BNC或者RJ45； （四）性能要求 （1）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	--	---

		(2) 信噪比: $\geq 65\text{dB}$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 线路0dBu); (3) 频响: $40\text{Hz} \sim 15\text{KHz}$ ($\pm 3\text{dB}$)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 线路0dBu); (4) 谐波失真: $\leq 1\%$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 线路0dBu); (5) 音频输出电平: $0.775 \pm 10\% \text{ V (r.m.s.)}$ (线路0dBu); (6) 音频输出阻抗: 低阻, $< 100\Omega$; (7) 音频输入阻抗: 高阻, $> 10\text{K}\Omega$; (8) FM输出频率范围: $87\text{MHz} \sim 108\text{MHz}$; (9) IP广播单播并发量, 不低于1000路。
14	应急广播服务器	1. 2U机架式全国产服务器 2. CPU: 配置全国产处理器, 单CPU, 核心≥ 16核心, 主频$\geq 2.5\text{GHz}$; 3. 内存: 配置32G*2 DDR4内存容量; 4. 硬盘: 配置1块480GB SSD硬盘、2块2T SATA 硬盘; 5. 阵列卡: 配置 raid卡, 支持raid0/1/10/5; 6. PCIE扩展: 支持5个PCIE扩展插槽; 7. 网口: 2个千兆电口; 8. 电源: 配置2个冗余电源; 9. 操作系统: 配置国产麒麟V10或统信国产操作系统; 注: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 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 上述技术要求仅供参考, 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15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 (含话筒)	一、主要技术要求 1、桌面话筒式设计, 外接鹅颈式话筒, 金属外壳; 2、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支持U盘点播, 可将U盘内的MP3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支持实时广播; 5、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 具有转播功能, 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 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支持免提通话, 能利用3.5mm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 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支持网络搜索配置, 无需知道终端 IP地址可直接寻址; 9、支持静态IP和DHCP两种方式, 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支持用户名密码、U-KEY授权、支持APP扫描二维码进行用户授权等多种方式用户登录; 12、7寸及以上LCD 电容触控屏, 支持电容多点触控; ★13、支持内置电池, 容量$\geq 2600\text{mAh}$, 连续播放广播工作时长≥ 4小时。(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二、技术指标: 1、频率响应: $40\text{Hz} \sim 20\text{kHz}$ ($\pm 3\text{dB}$); 2、信噪比: $> 80\text{dB}$; 3、总谐波失真 (THD@1W): $\leq 1\%$; 4、采样率: $8\text{kHz} \sim 48\text{kHz}$; 5、额定功率 (Max. Po@1kHz 0dB): 3W; 6、电源电压: DC 15V/3A。
		一、功能特点 1. 整机采用木质箱体, 外观美观轻便; 2. 内部电路板喷涂三防漆, 提高户外使用稳定性; 3. 支持IP和DVB-C、DTMB、调频;

		4. 支持多任务接收，设备可根据任务优先级选择高优先级的优先播放； 5. 产品工作状态指示，产品带LED指示灯，可指示不同状态； 6. 支持加密传输，保证传输过程的安全可控； 7. 设备支持手机扫码上线，免配置，极大简化工程安装； 二、性能介绍 1. 音频输出功率：15W； 2. 失真：≤2%（额定功率）； 3. 音频信噪比：≥75dB； 4. 频率响应：100Hz~16KHz； 5. 工作温度：-35℃~+70℃； 6. 相对湿度：40%~95%；
17	PC采播终端	1. 国产品牌 2. 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核，内核主频(非睿频)≥2.3GHz； 3. 内存:配置≥16GB DDR4内存； 4. 存储:配置≥512GB NVME固态硬盘，可扩展1块2.5英寸SSD+1块HDD硬盘+1块M.2 NVMe硬盘 5. 显卡:配置独立显卡，显存≥1GB，支持VGA、HDMI接口，可选配景嘉微独立显卡 6. 网卡:板载千兆网络接口≥1个，非转接，支持802.11ac或更高版本;支持蓝牙4.2或以上； 7. 键盘、鼠标:配置USB鼠标、键盘 8. 电源:≥200W电源;具有80Plus认证； 9. 接口:配置≥8个USB3.0原生接口，1个RJ45网口，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1组音频接口，1个串口，以上接口非转接； 10. 光驱:配置 slim DVD-RW光驱 11. 机箱: 标准MATX 立式机箱，采用蜂窝结构，散热更为有效；机箱≥13L，顶置电源开关，前置可拆洗防尘罩 12. 采播画面终端:配置和主机同品牌的IPS屏幕，≥23.8英寸，分辨率：≥1920x1080； 13. 操作系统:支持麒麟或统信国产操作系统； 注：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上述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供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18	北斗时钟授时服务器	一、基本功能： 1. 具备北斗天线接口，实现北斗授时； 2. 具备不少于2路10MHz信号接口、不少于2路1pps信号接口、1路监控信号接口； 3. 接收北斗导航信号提供的时间信息和定时信号稳定工作； 4. 具备免配置免维护功能，出现断电、重新安装均不需要任何配置，只需要正常加电和连接好天线，系统即可正常工作； 5. 高稳恒温晶振北斗导航系统 6. 具备液晶实时时钟显示，可显示UTC时间和日期，卫星状态及锁定颗数、设备状态及频率准确度信息，指示灯能直观显示卫星及设备状态。 二、性能与指标： 1. 工作电压：AC:100V~260V，50/60Hz 2. PPS脉宽：10毫秒； 3. 自动授时周期：1-300秒可调； 4. 授时天线：有源航海天线； 5. 功耗：≤5W

19	二级等保设备（防火墙等）	1. 取得《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20	安全服务专用设备	1. 标准机架式硬件设计； 2. 支持国产密码算法SM1/SM2/SM3/SM4，并通过密码卡进行主密钥安全存储和密码运算加速； 3. 支持硬件芯片产生高质量的硬随机数、数据加密、数据MAC运算功能、基于非对称算法的数字签名与验签等功能； 4、密码机支持存储2048条对称密钥、64对RSA密钥和64对SM2密钥； 5、支持密钥备份恢复，支持多台设备互备或负载； 6、支持图形化的设备管理客户端软件，管理终端与密码机间可通过串口或网口进行连接，所有的操作过程均自动记录日志； 7、最大连接数 2048； 8、消息签名处理速度>1000次/秒，消息签名处理速度>1000次/秒，消息验证处理速度>600次/秒，设备证书管理量>1万张；证书申请处理速度>10笔/秒，证书下载处理速度>10笔/秒。 9、对应急广播系统内容数据提供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数字签名、验签，具备内容数据防篡改功能，保护应急广播内容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
21	核心交换机	1. 交换容量≥336Gbps 2. 包转发率≥126Mpps 3. 业务端口≥24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支持4个万兆SFP+口，均要求为独立端口。 功能特性： 1. 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支持QinQ、灵活QinQ 2. 路由：支持IPv4/IPv6静态路由、支持RIP/RIPng，OSPF v2/v3 3. 组播：支持IGMP Snooping、支持MLD Snooping、支持组播VLAN 4. 环网协议：支持STP/RSTP/MSTP协议，支持STP Root Protection，支持BPDU Protection，支持G.8032以太网环保护协议ERPS，切换时间≤50ms，可兼容其他支持该协议的产品，支持RRPP环形拓扑 5. QoS/ACL：支持802.1p/DSCP优先级标记，支持包过滤功能，支持SP/WRR/SP+WRR队列调度，支持基于端口的限速，支持基于流的重定向 6. 支持端口镜像，支持远程镜像； 7. 管理：支持CLI、Console、Telnet、Web管理，支持SNMP、RMON，支持IRF堆叠
22	调音台	(1) 12通道输入； (2) 不少于6个话筒/线性输入插口； (3) 不少于4个立体声输入插口； (4) 不少于6个低噪音、高精度MIC前置放大器带幻象电源开关； (5) 话筒输入通道含压缩器旋钮； (6) 配置三段式通道均衡器和HPF； (7) 内置SPX效果； (8) 可切换幻像电源； (9) 48V幻象电源及峰值增益指示灯； (10) 插入式I/O、不少于4条总线、不少于3波段均衡器、高通滤波器。
		1. 支持网络定时数字音频流编码； 2. 音频采集编码功能可通过平台远程开启或关闭；

		3. 支持多任务接收，通过平台下发的多个采播任务自动调节有效工作时间段； 4. 设备免配置，上电后接通网线通过手机 APP 扫码即可注册使用，不需要进行复杂的参数配置； 5. 工作状态指示，采播设备带 LED 指示灯，可指示状态； 6. 支持有线 IP 或者 4G 接入； 7. 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作为广域网的 internet 终端，支持 DHCP； 8. 产品支持远程升级，远程维护，远程重启功能，可通过平台对终端做远程操作； 9. 设备状态自动回传，平台可管可控； 10、电源采用防浪涌设计。
24	播控台	(1) 4联指挥台含椅子
25	设备机柜 (定制)	1. 尺寸：600*1000*2000mm 2. 材料：≥1.2mm冷轧钢板 3. 表面处理：喷塑 4. 颜色：黑色 5. 其它：机柜门配锁和钥匙 6. 高度42U
26	网络接入 (固定IP地址)	1. 机房IP网络（固定IP专线100M）
27	系统集成	1. 软件平台安装，硬件及配套设备的系统集成（含中心机房播控设备及改造）
二、县委视频会议室及县直5部门前置分控指挥/管控平台（6套）		
1	应急广播 信息前置 管控系统	1. 基于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支持气象协议接口，支持与应急管理和其它管理部门的系统接口协议转换； 2. 身份认证：确认前置系统访问者的身份的合法性，通过用户名密码以及 USB_key 等方式进行认证； 3. 用户管理：能够对用户信息管理，对人员权限角色进行统一管理； 4. 信息录入：支持生成接入信息时可以按需选择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输入事件摘要；支持本地媒资采集，支持直播、音频、音视频文件、图片、文字内容、本地文件等资源导入； 5. 信息发送：对提交的内容调用 USB 密码器进行签名保护，支持本地文件播发，支持实时应急广播、实时普通广播及流程广播； 6. 操作日志：支持记录应急信息发布日志、操作日志、用户登录信息、信息上传内容，并提供日志查询、发布统计功能； 7. 信息提交：对录入信息进行核查及验证，完成后进行上传提交，对提交的内容调用USB密码器进行签名保护，数据格式符合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8. 附属支撑：支持文字、图片、音视频等多种方式应急信息接入及发布；支持应急广播发布结果以数据、图表等多种方式查看及导出； 9. 结果反馈：应急信息提交结果能够返回前置系统，使得前置机使用者能够看到所提交应急信息的执行响应情况；
		1. 国产品牌 2. 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核，内核主频(非睿频)≥2.3GHz； 3. 内存:配置≥16GB DDR4内存； 4. 存储:配置≥512GB

		NVME固态硬盘, 可扩展1块2.5英寸SSD+1块HDD硬盘+1块M.2 NVMe硬盘 5. 显卡:配置独立显卡, 显存$\geq 1\text{GB}$, 支持VGA、HDMI接口, 可选配景嘉微独立显卡 6. 网卡:板载千兆网络接口≥ 1个, 非转接, 支持802.11ac或更高版本;支持蓝牙4.2或以上; 7. 键盘、鼠标:配置USB鼠标、键盘 8. 电源:$\geq 200\text{W}$电源;具有80Plus认证; 9. 接口:配置≥ 8个USB3.0原生接口, 不少于1个RJ45网口, 不少于1个HDMI接口, 不少于1个VGA接口, 不少于1组音频接口, 不少于1个串口, 以上接口非转接; 10. 光驱:配置 slim DVD-RW光驱 11. 机箱: 标准MATX 立式机箱, 采用蜂窝结构, 散热更为有效; 机箱$\geq 13\text{L}$, 顶置电源开关, 前置可拆洗防尘罩 12. 播控画面终端:配置和主机同品牌的IPS屏幕, ≥ 23.8英寸, 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13. 操作系统:支持麒麟或统信国产操作系统; 注: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 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 上述技术要求仅供参考, 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供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3	硬件专用数字密码器	1、接口: 不低于USB2.0; 2、支持国密SM系列算法; 3、具有密钥和证书管理功能; 4、支持信任列表和信任证书的更新; 5、具有签名、验签功能; ▲6、具有《商业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4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	一、主要技术要求 1. 桌面话筒式设计, 外接鹅颈式话筒, 金属外壳; 2. 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 支持U盘点播, 可将U盘内的MP3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 支持实时广播; 5.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 具有转播功能, 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 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 支持免提通话, 能利用3.5mm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 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 支持网络搜索配置, 无需知道终端 IP地址可直接寻址; 9. 支持静态IP和DHCP两种方式, 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 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 支持用户名密码、U-KEY授权、支持APP扫描二维码进行用户授权等多种方式用户登录; 12. 7寸及以上LCD 电容触控屏, 支持电容多点触控; ★13、支持内置电池, 容量$\geq 2600\text{mAh}$, 连续播放广播工作时长≥ 4小时。(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二、技术指标: 1. Line In输入电平: 400mV (标准3.5mm音频接口); 2. Line Out输出电平: 0.775V (标准3.5mm音频接口); 3. 频率响应: $40\text{Hz} \sim 20\text{kHz}$ ($\pm 3\text{dB}$); 4. 信噪比: $> 80\text{dB}$; 5. 总谐波失真 (THD@1W): $\leq 1\%$; 6. 采样率: $8\text{kHz} \sim 48\text{kHz}$;

		7. 额定功率 (Max. Po@1kHz 0dB): 3W; 8. 电源电压: DC 15V/3A。
5	交换机	(1) 以太网交换机; (2) 具备不少于8个10/100/1000Mbps RJ45端口; (3) 每个端口支持自适应、双工模式
6	监听音箱	一、功能特点 1. 整机采用木质箱体, 外观美观轻便; 2. 内部电路板喷涂三防漆, 提高户外使用稳定性; 3. 支持IP和DVB-C、DTMB、调频; 4. 支持多任务接收, 设备可根据任务优先级选择高优先级的优先播放; 5. 产品工作状态指示, 产品带LED指示灯, 可指示不同状态; 6. 支持加密传输, 保证传输过程的安全可控; 7. 设备支持手机扫码上线, 免配置, 极大简化工程安装; 二、性能介绍 1. 音频输出功率: 15W; 2. 失真: $\leq 2\%$ (额定功率); 3. 音频信噪比: $\geq 75\text{dB}$; 4. 频率响应: 100Hz~16KHz; 5. 工作温度: $-35^{\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6. 相对湿度: 40%~95%;
7	应急广播 监控终端	1. 电视类型 4K超高清电视, 智能电视 2. 屏幕尺寸 ≥ 98 英寸 3. 能效等级 不低于二级能效 4. 语音控制 支持 5. 网络连接方式 有线+无线 6. 屏幕分辨率 超高清 ($\geq 3840 \times 2160$) 7. HDR显示 支持 8. 屏幕比例 16:9(宽屏) 9. 光源类型 LED背光 10. RAM内存 (运行内存) $\geq 4\text{G}$ 11. ROM存储 (存储内存) $\geq 64\text{G}$ 12. 边框材质 金属 13. 接口类型 HDMI, 网络接口x1, USB 4. 改成品属于强制节能产品, 须提供有限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注: 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 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 上述技术要求仅供参考, 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有效兼容。
8	系统集成	1. 前置软件系统安装, 硬件及配套设备的系统集成
三、传输覆盖		
3.1调频覆盖		
		(一)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功能要求 1. 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 接口实现符合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2. 采用硬件方式, 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 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表进行签名的功能; 3. 实现调频广播的RDS应急广播协议封装、适配、发送, 包括调频广播RDS

		基带编码、应急广播RDS数据生成、RDS发送，以及应急广播音频输出功能。输出信号符合GY/T 390-2023《模拟调频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 （二）基本功能要求 1. 具备一体式≥ 7寸的电容触控显示面板，进行广播音频适配转换、播控功能操控； 2. 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 3. 支持以太网接口100M/1000M； 4. 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 5. 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 6. 具备RS232或其他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监测设备； 7. 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 8. 系统必须具有灵活、先进的备份机制，确保安全播出； 9. 具备双电源供电，电源支持交/直流可选，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具备断电直通功能； 10. 设备具有100Base-T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基于SNMP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并支持软件升级； 11. 支持与调频发射机自动化系统对接的功能，能从自动化系统中获取发射机工作状态； 12. 支持输出控制指令，控制音频切换器切换输出应急广播音频节目。 13. 采用SSD固态硬盘方式，容量$\geq 256G$ （三）接口要求 1. 采用19英寸标准机架式设计； 2. 具备不少于1路串口，接口类型：RS232； 3. 具备不少于1路网管IP接口，接口类型：RJ45； 4. 具备不少于1个USB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 5. 具备不少于1个RDS输出接口，接口类型：BNC。 （四）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RDS接口速率：1.1875kbps； 3. RDS输出频率：57kHz； 4. RDS输出幅度：0-3.3 Vpp，幅度可调。 5. 调频广播应急广播适配器能够支持国产化数据库。
2	音频切换器	1. 整机为单机嵌入式广播级设备，具备高可靠性，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2. 设备前面板具备液晶屏及按键，可查询设备基本信息。 3. 具备模拟差分音频切换输入接口，接口类型：凤凰头，2路模拟差分音频切换输出接口，接口类型：凤凰头。 4. 支持主备两路模拟音频切换功能，每路均支持断电信号直通功能。 5. 具备手动/自动输出选择功能，自动情况下当前信源丢失后自动切换到有信源的通道。 6. 每路音频输入输出，均支持左右声道立体声，并且为差分信号输入输出。 7. 具有设置参数断电保存功能； 8. 支持应急广播音频切换，能够与应急广播适配器进行集成对接。 9. 具备设备配置管理。 10. 具备双电源模块供电，支持电源模块的热插拔，更换电源模块时业务

		不中断 11. 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
3	调频激励器（带RDS接口）	1. 设备支持RDS输入，BNC接口，非平衡； 2. 设备可对接300W-1000W调频发射机，具备RS485或RS232接口； 3. 设备频率范围支持87-108MHz可调； 4. 设备支持音频信号输入，射频信号输出。
4	3KW调频发射机	1. 输出功率：3KW±10% 2. 射频输出阻抗：50Ω 3. 射频输出连接方式：Φ41.3 4. 工作频率：87-108MHz 5. 调制度：≤100%（75kHz） 6. 载频偏差：±300Hz 7. 谐波分量输出：≤-60dB（同时≤1mw） 8. 音频输入：0dBm±10dBm, 600Ω 平衡或 10kΩ 高阻输入 9. 调制方式：直接调频 10. 预加重时间常数：50μs 11. 最大频偏：±100kHz 12. 左右声道分离度：≤-40dB（30Hz~15kHz） 13. 左右声道电平差：±0.4dB 14. 音频谐波失真：≤0.3%（30Hz~15kHz） 15. 音频振幅 - 频率特性：±0.3dB 16. 调频杂波信杂比：≥70dB 17. 调幅杂波信杂比（无调制）：≤-50dB 18. 导频频率：19kHz 19. 导频频率偏差：±1Hz 20. 副载波抑制度：-40dB 21. 环境温度：0-40℃ 22. 相对湿度：<95%（不结露） 23. 大气压力：86-106Kpa 24. 供电电源：380V±10% 50Hz ▲25. 要求具备《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6. 要求具备《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证书》
5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主要包含旧广播修复及新建人工费、终端设备、安装调试及辅材配件，确保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能够正常运转。）
3.2有线数字广播覆盖		
	有线数字	（一）应急广播平台接口功能要求 1. 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接口实现符合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 2. 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表进行签名的功能； 3. 满足GY/T 393-2023《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要求。 （二）基本功能要求 1. 具备一体式7寸电容触控显示面板，进行广播音频适配转换、播控功能操控； 2. 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 3. 支持以太网接口100M； 4. 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

		5. 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 6. 具备RS232或其他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监测设备； 7. 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 8. 设备具有100Base-T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基于SNMP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并支持软件升级。 9. 采用SSD固态硬盘方式，容量≥256G （三）接口要求 1. 采用19英寸标准机架式设计； 2. 具备不少于1路串口，接口类型：RS232； 3. 具备不少于1路网管IP接口，接口类型：RJ45； 4. 具备不少于1个USB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 （四）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主要包含旧广播修复及新建人工费、终端设备、安装调试及辅材配件，确保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能够正常运转。）
3.3地面数字广播覆盖		
1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一）应急广播平台接口功能要求 1. 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接口实现符合GY/T 390-2023《模拟调频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 2. 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表进行签名的功能； 3. 满足GD/J 087-2018《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要求。 （二）基本功能要求 1. 具备一体式7寸电容触控显示面板，进行广播音频适配转换、播控功能操控； 2. 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 3. 支持以太网接口100M； 4. 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 5. 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和存储、分析； 6. 具备RS232或其他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监测设备； 7. 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 8. 设备具有100Base-T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基于SNMP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并支持软件升级。 （三）接口要求 1. 采用19英寸标准机架式设计； 2. 具备不少于1路串口，接口类型：RS232； 3. 具备不少于1路网管IP接口，接口类型：RJ45； 4. 具备不少于1个USB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 （四）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能够支持国产化数据库。
2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	1. 原系统改造对接集成（主要包含旧广播修复及新建人工费、终端设备、安装调试及辅材配件，确保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能够正常运转。）

	成	
四、乡镇分控平台		
应急广播乡镇前端及分控指挥/管控平台（20个乡镇/街道）		
1	应急信息发布分控系统	1. 广播系统数据存储、终端监控管理、图形化管理，流程广播控制，对终端远程开关机、音量控制； 2. 可根据时间、对象、区域查看登陆及操作日志； 3. 登陆用户分级、分层权限管理； 4. 支持实时应急广播、实时普通广播及流程广播； 5. 支持TTS文字转语音广播； 6. 支持文字信息应急广播 7. 支持短信转语音广播服务； 8. 支持终端设备单个控制、分区、分组控制； 9. 支持终端设备参数的初始化设置（注册、修改、删除等） 10. 支持临时区域绑定； 11. 支持地图上框选终端设备播放； 12. 支持组织机构管理：用于配置操作员的权限范围； 13. 用户管理：用于对用户信息的增、删、查、改； 14. 支持GIS地图查询管理功能； 15. 软件采用全B/S构架； 16. 支持系统随操作系统启动。 17. 支持地图查询管理功能；
2	接入交换机	(1) 以太网交换机； (2) 具备不少于8个10/100/1000Mbps RJ45端口； (3) 每个端口支持自适应、双工模式
3	应急广播播控终端	1、国产品牌 2、处理器:物理核心数≥ 8核，内核主频(非睿频)$\geq 2.3\text{GHz}$； 3、内存:配置$\geq 16\text{GB}$ DDR4内存； 4、存储:配置$\geq 512\text{GB}$ NVMe固态硬盘，可扩展1块2.5英寸SSD+1块HDD硬盘+1块M.2 NVMe硬盘 5、显卡:配置独立显卡，显存$\geq 1\text{GB}$，支持VGA、HDMI接口，可选配景嘉微独立显卡 6、网卡:板载千兆网络接口≥ 1个，非转接，支持802.11ac或更高版本；支持蓝牙4.2或以上； 7、键盘、鼠标:配置USB鼠标、键盘 8、电源:$\geq 200\text{W}$电源;具有80Plus认证； 9、接口:配置≥ 8个USB3.0原生接口，不少于1个RJ45网口，不少于1个HDMI接口，不少于1个VGA接口，不少于1组音频接口，不少于1个串口，以上接口非转接； 10、光驱:配置 slim DVD-RW光驱 11、机箱：标准MATX 立式机箱，采用蜂窝结构，散热更为有效；机箱$\geq 13\text{L}$，顶置电源开关，前置可拆洗防尘罩 12、播控画面终端:配置和主机同品牌的IPS屏幕，≥ 23.8英寸，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13、操作系统:支持麒麟或统信国产操作系统； 14. 该产品属于强制节能产品，须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注：该设备由采购人另行采购，供应商无须进行报价；上述技术要求仅供参考，无须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所投其他设备应与之

		有效兼容。
4	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	一、主要技术要求 1、桌面话筒式设计，外接鹅颈式话筒，金属外壳； 2、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支持U盘点播，可将U盘内的MP3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支持实时广播； 5、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具有转播功能,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支持免提通话，能利用3.5mm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支持网络搜索配置，无需知道终端 IP地址可直接寻址； 9、支持静态IP和DHCP两种方式，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支持用户名密码、U-KEY授权、支持APP扫描二维码进行用户授权等多种方式用户登录； 12、7寸及以上LCD 电容触控屏，支持电容多点触控； ★13、支持内置电池，容量$\geq 2600\text{mAh}$，连续播放广播工作时长≥ 4小时。 二、技术指标： 1、频率响应：40Hz$\sim$20kHz（$\pm 3\text{dB}$）； 2、信噪比：$> 80\text{dB}$； 3、总谐波失真（THD@1W）：$\leq 1\%$； 4、采样率：8kHz$\sim$48kHz； 5、额定功率(Max. Po@1kHz 0dB)：3W； 6、电源电压：DC 15V/3A。
5	IP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	（一）总体要求 1.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2. 具有接收上级IP信号（有线）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二）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IP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适配器的调频信号、IP信号，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包括：音量、调频频率等）； 4. 支持通道：必须支持4G、IP和DVB-C、DTMB、调频，播发应急广播消息通道； 5. 支持远程升级、维护、支持远程重启；具有蓝牙接收功能，支持通过蓝牙对设备参数（如IP地址）进行配置。 6.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7. 具有短路、过热、过压及过载保护功能。 8. 支持通过手机 APP 扫码安装功能。 ★9. 具有远程管理功能，能显示设备参数并可设置可保存，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通过内置蓝牙模块，对终端参数进行配置功能；支持 IP 地址、回传服务器地址、TS 参数进行配置。（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三）接口要求

		1. FM输入接口：FM天线，1路输入内置2分配，配置2个调谐器； 2. 网络接口：RJ45； （四）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FM输入频率范围：87MHz~108MHz； 3. 输出功率：50W； ★4. 产品满足国家标准关于GB/T 17626.5-2019《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要求，具备防浪涌（冲击）能力，防浪涌等级≥10KV。（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及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检测报告查询截图）
6	户外音柱	（一）功能特性： 1、外壳采用铝合金材料。 2、配可调节多种角度支架，安装方便。 3、专业的表面处理工艺，防水防锈； 4、匹配不少于2路扬声器单元，音质更好。 （二）技术参数： 1、额定功率：≥25W； 2、定阻：4Ω/16Ω 3、灵敏度：≥91dB 4、频率响应：≥130-16KHz 5、喇叭单元：不少于4"×2+ 2.5"×1 6、防水等级：不低于IPX6
7	数字安全模块	1.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要求； 2.支持应急播专用国产密码算法，采用物理噪声源芯片实现高可靠的随机数生成技术，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芯片实现密码算法保证算法和密钥的高安全性； 3.采用通用串行接口，易于集成到应急广播终端设备、编码器、接收机等设备内部； 4.每个模块独立物理 ID，芯片级集成应急广播信令及消息签名验证机制
8	安装/调试/辅材	1.乡镇分控软件系统安装，终端设备的安装
五、287个行政村播控及自然村广播终端点（包含村级应急广播播控管理、及1148只高音号角）		
1	应急广播APP前置播控授权	1、支持通过用户名密码进行用户安全登录。 2、支持一键进行应急快速喊话功能 3、支持对平台内所有适配器、终端进行监管，包括设备信息、设备状态等。 4、支持通过扫描设备二维码，实现设备快捷、便捷安装。 5、支持全区、分区域进行广播功能。 6、支持按优先级进行广播功能，支持紧急广播优先。 7、支持寻呼广播功能，可实现全区、分区进行话筒寻呼广播 8、支持音频文件广播功能。 9、支持文本广播功能。 10、支持通过手机蓝牙功能，实现对设备的参数配置功能。 11、支持对系统内所有广播进行管理，包括启动、中止广播等。 12、支持通过GIS地图，直观展示系统内所有设备分布情况与状态情况。 13、支持针对系统内广播/设备进行实时监听，监听内容与广播效果。 14、当管理员发现广播内容异常时，可远程中止异常广播。

2	数字多模 主动式发 布终端	(一) 总体要求 1.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进行处理能力, 解调出音频信号, 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2. 具有接收上级IP信号(有线)进行处理能力, 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 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二) 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IP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适配器的调频信号、IP信号, 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包括: 音量、调频频率等); 4. 支持通道: 至少同时支持4G、IP和DVB-C、DTMB、调频, 播发应急广播消息通道; 5. 支持远程升级、维护、支持远程重启; 具有蓝牙接收功能, 支持通过蓝牙对设备参数(如IP地址)进行配置。 6.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7. 具有短路、过热、过压及过载保护功能。 8. 支持通过手机 APP 扫码安装功能。 ★9. 具有远程管理功能, 能显示设备参数并可设置可保存, 支持远程升级功能; 支持通过内置蓝牙模块, 对终端参数进行配置功能; 支持 IP 地址、回传服务器地址、TS 参数进行配置。(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三) 接口要求 1. FM输入接口: FM天线, 内置2分配, 配置不少于2个调谐器; 2. 网络接口: RJ45; (四) 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 AC:160V~260V; 2. FM输入频率范围: 87MHz~108MHz; 3. 输出功率: $\geq 50W$; ★4. 产品满足国家标准关于GB/T 17626.5-2019《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要求, 具备防浪涌(冲击)能力, 防浪涌等级 $\geq 10KV$。(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及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检测报告查询截图)
3	高音号角	1. 额定功率: $\geq 25W$; 2. 最大功率: $\geq 35W$; 3. 额定阻抗: $16\Omega \pm 15\%$ (or $4\Omega \pm 15\%$); 4. 额定频率范围: $\geq 250-16000Hz$; 5. 特性灵敏度级: $\geq 104dBm/M/W (1KHz)$; 6. 谐波失真: $\leq 1.5\%$; 7. 语言清晰度: $\geq 0.8(STI)$;
4	物联网卡	(1) 4G 物联网卡, 每月流量 $\geq 6G$ 。
5	数字安全 模块	1. 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要求; 2. 支持应急播专用国产密码算法, 采用物理噪声源芯片实现高可靠的随机数生成技术, 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芯片实现密码算法保证算法和密钥的高安全性; 3. 采用通用串行接口, 易于集成到应急广播终端设备、编码器、接收机等设备内部; 4. 每个模块独立物理 ID, 芯片级集成应急广播信令及消息签名验证机制

6	安装/调试/辅材	(1) 包括终端安装的人工、辅材及配件
六、城区广播利旧及新建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		
1	城区原广播终端系统集成	1.城区原广播终端系统集成（主要包含旧广播修复及新建人工费、终端设备、安装调试及辅材配件，确保50个城区广播终端点能够正常运转。）
2	数字多模音柱发布终端	(一) 总体要求 1.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2. 具有接收上级IP信号（有线）进行处理能力，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二)、功能要求 1. 可设置本设备IP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适配器的调频信号、IP信号，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包括：音量、调频频率等）； 4. 支持通道：至少同时支持4G、IP和DVB-C、DTMB、调频，播发应急广播消息通道； 5. 支持远程升级、维护、支持远程重启；具有蓝牙接收功能，支持通过蓝牙对设备参数（如IP地址）进行配置。 6.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7. 具有短路、过热、过压及过载保护功能。 8. 支持通过手机 APP 扫码安装功能。 ★9. 具有远程管理功能，能显示设备参数并可设置可保存，支持远程升级功能；支持通过内置蓝牙模块，对终端参数进行配置功能；支持 IP 地址、回传服务器地址、TS 参数进行配置。（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三)、接口要求 1. FM输入接口：内置FM天线，内置2分配，配置不少于2个调谐器； 2. 网络接口：RJ45； (四)、性能要求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FM输入频率范围：87MHz~108MHz； 3. 输出功率：≥30W。 ★4. 产品满足国家标准关于GB/T 17626.5-2019《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要求，具备防浪涌（冲击）能力，防浪涌等级≥10KV。（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及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检测报告查询截图）
3	数字安全模块	1. 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要求； 2. 支持应急播专用国产密码算法，采用物理噪声源芯片实现高可靠的随机数生成技术，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芯片实现密码算法保证算法和密钥的高安全性； 3. 采用通用串行接口，易于集成到应急广播终端设备、编码器、接收机等设备内部； 4. 每个模块独立物理 ID，芯片级集成应急广播信令及消息签名验证机制
4	物联网卡	(1) 4G 物联网卡，每月流量≥6G。

5	安装/调试/辅材	1. 包括终端安装的人工、辅材及配件
七、其他		
1	传输链路网络租用	1. 包括省级平台对接的网络链路，横向信息发布部门网络及主备链路，外网链路及固定IP
2	应急广播平台综合系统运行及总平台管控功能应用检测	1. 国家广电总局检测中心
3	二级等保安全测评	1. 公安部门检测中心

注：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县级应急广播平台、IP 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4G 多模收扩机、IP

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音柱发布终端，要求为同一品牌或同一制造商。

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三、商务要求

投标报价	报价应包含：项目所涉商品设备价款、运输费、搬运费、仓储费、安装施工费、材料辅材费、4G物联网费、项目验收评测费、管理费、税费、保险费以及原厂售后服务费等相关所需费用；
交货期及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应急广播服务器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支付合同款项的30%；主要设备到货支付至合同款项的70%；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款项的100%，完成支付。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全新、性能优良，具备产品合格证及相关质量检测报告。服务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确保服务高效、优质。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见附件）

附件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投标函（格式）
- 四、开标一览表（格式）
-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 六、供货范围清单
- 七、技术偏离表（格式）
- 八、商务偏离表（格式）
- 九、资格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十一、投标人类似业绩
-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无可写）
- 十三、技术方案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在我单位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
（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
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
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书生效时间：2025年 月 日

附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

- 1、上述电子公章及签字为必须条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授权委托书无效。
- 2、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本次项目投标的，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_____（项目编号：
）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 6、我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 11、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 12、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元
交货期	日历天
交付地点	
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1年（应急广播服务器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
投标有效期	开标日之日起60日历天
合同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备 注	

注：

- 1、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设备、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 3、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其他						
投标总价(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七、技术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

“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投标报价			
交货期及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资格证明文件

9.1 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投标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9.2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

）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

2、如我方无法按承诺期限如期完成，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我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以及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如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实施、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相应的处罚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经济损失。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9.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9.4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9.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在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

采购活动中，我方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没有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为小微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附：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

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的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

- 1、中标人为监狱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监狱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投标人提供的《监狱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
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备注：

- 1、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一、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11.1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表格进行添加。

11.2类似项目业绩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金额	
成交内容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表格进行添加；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无可不写）

十三、技术方案

注：投标人对应

“第五章

评审程序”中的评分标准及招标文件其他要求，制定相关方案，内容自定，格式自拟。

第五章 评审程序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投标人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	资格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2.1.2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投标人代表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与身份相符的。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齐全或内容真实的。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明确，或前后不矛盾，使用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以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清晰可以辨认，修改处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部分：30分； 技术部分：50分； 商务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报价部分(30分)		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按此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20%的价格折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 注： 1、所有合格投标供应商报价高于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供应商报价过低，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存在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以认定其投标无效。	30分
2.2.3 (1)	技术部分	产品技术参数	“▲”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将导致响应无效；文中“★”项为评分项，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评审程序》的具体规定。 所投产品和服务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5分；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5分；未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0.05分，扣完为止。	25分
		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从项目需求理解分析、安装调试规划、项目供货及实施计划、组织机构、项目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进行评议： 1. 对项目需求理解分析透彻、安装调试规划科学、项目供货及实施计划合理、组织机构完善、项目管理措施到位、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的得5分； 2. 对项目需求理解分析透彻、安装调试规划科学、项目供货及实施计划较合理、组织机构较完善、项目管理措施基本到位、质量保证措施较全面的得3分； 3. 对项目需求理解分析较透彻、安装调试规划较科学、项目供货及实施计划较合理、组织机构待完善、项目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全面的得1分； 4. 实施组织方案存在严重缺项，或无此内容的不得分。	5分
		质量保证措施	1.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5分； 2.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3分； 3.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1分； 4.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分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	1.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 2.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内容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安全，供货进度保证措施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较强得3分； 3.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内容完整，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得1分； 4.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分
		培训方案	1. 内容详实，培训时长、人数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2. 内容较详实，培训时长、人数较好的得3分； 3. 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1分； 4.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分
		应急预案（包含应急维修措施）	供应商应提供现场处理应急预案：考试现场须派人员驻场应对突发事件。 1. 应急预案（包含应急维修措施）全面、详尽、合理、技术质量有保障的，得5分； 2. 应急预案（包含应急维修措施）较全面，合理，得3分； 3. 应急预案（包含应急维修措施）不全面、或者不详尽的，得1分； 4.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分
		业绩	投标人或核心产品制造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应急广播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案例得2.5分。最多得5分。 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缺项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分
2.2.3 (2)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	1、供应商应提供重点考试期间人员安排情况服务内容、保障措施承诺：承诺提供的人员数量不少于3人且工作安排合理、服务内容全面、保障措施、可实施性强及其他相关服务全面、科学、合理分配得2分，一般得1分，描述内容少项、错项、漏项得0分；	2分
			2、详细说明售后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地点)全面、详细、可行的得2分，基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分
			3、对保修期限内的承诺（质保期、服务内容等），全面、详细、可行的得2分；基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分
			4、对保修期限外的承诺（质保期、服务内容等），全面、详细、可行的得1分；基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0.5分；没有不得分。	1分
			5、供应商详细说明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情况、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全面、详细、可行的得2分；基本全面、详细、可行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分

			6、供应商提供县级应急广播平台、IP彩屏交互式控制终端（含话筒）、4G多模收扩机、IP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主动式发布终端、数字多模音柱发布终端上述六项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得6分，缺一项扣1分。	6
--	--	--	--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得分与其它综合因素得分之和为投标人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中标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资格评审中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办法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评审；

(2)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评审；

(3)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评审；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由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示。

第六章 签订合同

6.1 签订合同

6.1.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向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投诉，同时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该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2.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6.3.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须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6.3.4 中标人不按约定签定或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当地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取消其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按序顺延，或重新招标。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责任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3.5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本项目合同的依据。

6.2 付款

6.2.1

投标人须提交以下文件：合同；由采购人签字的验收报告或第三方验收或由第三方验收检验报告；发票。

6.3.2 付款方式：具体见合同样式。

6.4.3 合同签订后，因财政支付原因导致的付款延迟，不视为采购人责任。

6.3 合同样式：见附件。

附件：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样式）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合同编号）

需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中标人全称）：

供方持河南广电招标有限公司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

，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经供需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合同不含税金额合计_____元，增值税金额合计为元_____。

三、合同清单及履行地点、进度要求：合同签订后，供方应于_____日历日内按需方要求，交付至_____指定地点。

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内容：

设备清单（单位：元）					
序号	采购内容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伴随服务合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					
合计人民币（货物+伴随服务）：（大写）；¥：元（小写）					

四、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须提交以下文件：合同；由需方签字的验收报告或第三方验收或由第三方验收检验报告；增值税专用发票。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支付合同款项的**30%**；主要设备到货支付至合同款项的**70%**；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款项的100%，完成支付。

3、合同签订后，因财政支付原因导致的付款延迟，不视为需方责任。

4、供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1、质量保证：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正品，符合采购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在产品质量保修期内非因采购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供方对供货范围内的产品质量负责。供方需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2、调试和验收：主要设备及系统软件要求厂家派技术人员到最终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应提供完整的技术使用说明、操作手册，提供完整的线路构架资料；采购方或其委托的质检部门负责验收。

3、技术培训：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后，投标人负责在项目现场为用户提供周不受人员限制的维护和使用操作培训；主要设备、软件投标人提供不少于____人天的专业工厂培训。

4、需方享有知悉其购买、使用的商品或者接受的服务的真实情况的权利。

5、供方按照需方指定时间和地点，提供符合以上条款的合格产品。否则，每逾期一日，供方承担合同总价款____%的违约金。

6、双方约定免费质保期为1年（应急广播服务器提供三年原厂售后服务），如在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等问题以及因此引起的后果，全部责任由供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供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采购方每日日历日偿付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供方逾期日历日不能交货的，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到期未能按时完工或供货的，造成采购方无法支付货款，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方承担。由于到期未能完工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和法律责任，由供方承担。

2、项目验收合格，财政拨款到位后，采购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拨款到位后采购方拒不合同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供方每日日历日偿付合同总价款_____的违约金。

3、供方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承诺保证的，供方应赔偿采购方损失，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后果和责任。

4、供方必须按照谈判响应文件和合同要求供货，擅自更改超越合同范围造成损失，由供方负责。

5、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6、需方指定_____为该项目负责人，供方指定为该项目负责人，共同推进合同项目的实施。

七、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在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九、招标文件及修改和澄清、供方的投标文件及其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份，供方___份，需方___份，

需方（公章）：

供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